子洲县2024年度单位整体支出
绩效自评报告

单位名称：子洲县电市镇中心幼儿园

评价方式：单位绩效自评

评价机构：单位评价组

报告日期：2025年2月26日

子洲县财政局（制）

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单位名称			子洲县电市镇中心幼儿园									
年度主要任务完成情况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完成情况	全年预算数（万元）			全年执行数（万元）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基本支出保障	人员工资、降温、取暖、社保、增资、绩效目标责任奖等	完成	219.68	219.68		219.68	219.68		—	100%	—
	履职项目业务经费	家庭经济困难补助、民办教师一次性补助、乡村教师生活补助及工会经费等	完成	20.27	20.27		20.27	20.27		—	100%	—
	……									—		—
	金额合计			239.95	239.95		239.95	239.95		10	100%	10

<table>
<tr><td rowspan="2">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td><td colspan="3">预期目标（年初设定）</td><td colspan="4">目标实际完成情况</td></tr>
<tr><td colspan="3">改善办学环境及办学条件；创新校长管理机制，提高校长管理水平，推行中小学校长职级制改革；提高一线教师绩效待遇，落实班主 任津贴，加大教师教学奖励激励，激发教师的职业荣誉感和教书育人的积极性、创造性；提高学生综合素质；提升教育教学质量；逐步形成家长放心、学生满意的学校。</td><td colspan="4">改善办学环境及办学条件；创新校长管理机制，提高校长管理水平，推行中小学校长职级制改革；提高一线教师绩效待遇，落实班主 任津贴，加大教师教学奖励激励，激发教师的职业荣誉感和教书育人的积极性、创造性；提高学生综合素质；提升教育教学质量；逐步形成家长放心、学生满意的学校。</td></tr>
<tr><td rowspan="11">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td><td>一级指标</td><td>二级指标</td><td>指标内容</td><td>年度指标值</td><td>实际完成值</td><td>分值</td><td>得分</td></tr>
<tr><td rowspan="5">产出指标
（50 分）</td><td>数量指标</td><td>保障师生数</td><td>≥17 人</td><td>17 人</td><td>10</td><td>10</td></tr>
<tr><td>质量指标</td><td>资金合格率</td><td>100%</td><td>100%</td><td>10</td><td>10</td></tr>
<tr><td>时效指标</td><td>完成时间</td><td>2024 年 12 月 31 日</td><td>2024 年 12 月 31 日</td><td>10</td><td>10</td></tr>
<tr><td rowspan="2">成本指标</td><td>基本支出保障</td><td>219.68</td><td>219.68</td><td>10</td><td>10</td></tr>
<tr><td>履职项目业务经费</td><td>20.27</td><td>20.27</td><td>10</td><td>10</td></tr>
<tr><td rowspan="2">效益指标
（30 分）</td><td>社会效益指标</td><td>保障义务教育实施</td><td>有保障</td><td>有保障</td><td>15</td><td>15</td></tr>
<tr><td>可持续影响指标</td><td>影响年限</td><td>长期</td><td>长期</td><td>15</td><td>15</td></tr>
<tr><td>满意度指标
（10 分）</td><td>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td><td>师生满意度</td><td>≥95%</td><td>95%</td><td>10</td><td>9</td></tr>
<tr><td colspan="5">总分</td><td>100</td><td>99</td></tr>
</table>

<table>
<tr><td colspan="4">二、评价小组</td></tr>
<tr><td>姓　名</td><td>职务/职称</td><td>单　位</td><td>签　字</td></tr>
</table>

苗烩明	园长	子洲县电市镇中心幼儿园	
张媛媛	副园长	子洲县电市镇中心幼儿园	
高艳梅	工会主席	子洲县电市镇中心幼儿园	
钟玉春	总务	子洲县电市镇中心幼儿园	
赵巧梅	教导主任	子洲县电市镇中心幼儿园	
评价组组长（签字）：			
2025年 01月 19 日			
单位意见： 单位负责人（签章）： 2025年 01 月 19日			

三、评价报告

（一）单位概况

1、我单位属事业单位，编制人数 6 人，实有人员 11 人，开办资金 167 万元。

2、2024 年我园积极学习贯彻二十大精神，紧抓省厅对口帮扶机遇，借外力、抓改革、强内涵、提质量，坚持问题导向，实施目标管理，深化教育改革，全面提升办学水平，力争办人民满意的教育。

3、子洲县电市镇中心幼儿园年度整体支出绩效目标为：改善办学环境及办学条件；创新校长管理机制，提高校长管理水平，推行中小学校长职级制改革；提高一线教师绩效待遇，落实班主任津贴，加大教师教学奖励激励，激发教师的职业荣誉感和教书育人的积极性、创造性；提高学生综合素质；提升教育教学质量；逐步形成家长放心、学生满意的学校。

4、全园师生辛勤工作,不懈努力，全面完成了预算任务，人员经费按时发放，所有工作和项目有序开展。

5、我单位资金来源财政全额拨款,年初预算财政拨款239.95万元，全年预算239.95万元，支出239.95万元：其中基本支出保障219.68万元，履职项目业务经费20.27万元。

（二）单位整体支出绩效实现情况

1、产出指标完成情况：

①党建活动执行情况:贯彻学习落实党的二十大会议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重要论述，巩固深化“不忘初心、牢记使命”和“三比三整治”主题教育成果，推进党史、新中国史、改革开放史、社会主义发展史专题教育。②三年提振计划实施情况：制定了校长教师绩效考核制度；对带课教师进行考核并差异化发放，建立多劳多得、优绩优酬分配办法；杜绝平均主义，鼓励骨干教师多带课、带好课，确保各类奖惩考核办法发挥应有作用。③教科研和教育信息化工作：积极组织教师参加了新媒体新技术教学应用大赛和微课制作大赛等活动,提高了师生信息化素养;④建立依法治教现代学校制度:建立了学校目标管理机制，构建了目标管理架构，形成了适应学校发展的管理体系。加强教育法治建设，把法治思维、法治理念、法治方式落实到教育教学和教育行政管理全过程。⑤“平安校园”创建情况：积极开展安全教育，着力构建学校、家庭、社会协同育人机制，丰富教育形式和载体，不断增强师生安全防范意识和自救自护能力。

2、履职效果情况：我园年度目标责任考核为优秀幼儿园。

3、通过问卷调查，满意度≥96%。

（三）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评价等次及绩效完成情况的分析

1、评价结论

本次整体绩效评价主要涉及投入、过程、产出、效果这四个方面的内容，满分100分，自评总得分为99分，等级为“优”。

2、绩效分析

一级指标产出指标满分50分，得分50分。

数量指标满分10分，得10分。

质量指标满分10分，得10分。

时效指标满分10分，得10分。

成本指标满分20分，得20分。

一级指标效益指标满分30分，得分30分。

社会效益指标满分15分，得15分.

可持续影响指标满分15分，得15分.

一级指标满意度满分10分，得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满分10分，得9分。

（四）单位整体支出绩效中存在问题及改进措施

1、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服务对象满意度低：个别学生家长及社会人员有不同的建议意见。

2、改进的方向和具体措施

加大学校宣传力度，提升社会知晓率，逐步形成家长放心、学生满意的学校。

（五）年度该部门单位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2024 年，在子洲县财政局的正确指导下，我单位认真贯彻落实中、省、市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决策部署，积极参加绩效自评、绩效监控和绩效再评价等相关会议，认真对待绩效自评工作，成立自评小组，结合单位实际情况，制定工作方案，严格按照指标进行绩效自评，建立绩效档案，完成好绩效管理各项工作。

（六）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绩效自评结果信息内容、格式、数据、保密已通过本单位内部审核，符合《国家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信息可以在子洲县政府门户网站公开发布。

子洲县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评价项目类型：项目实施过程评价　　项目完成结果评价√

自评项目名称：2024年家庭经济困难幼儿资助

自评项目单位：子洲县电市镇中心幼儿园

项目主管部门：子洲县教育和体育局

项目单位法人代码：12610831305500137P

评价工作组负责人：苗烩明　　（签章）

联系人：马小云

联系电话：19929625336

评价时间：2025年2月26日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2024 年家庭经济困难幼儿资助						
主管部门及代码	子洲县教育和体育局			实施单位	子洲县电市镇中心幼儿园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全年执行率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1125	0.1125	100.00	10	100.00	10
	其中：财政拨款	0.1125	0.1125	100.00	-	100.00	
	其他资金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支持各地健全幼儿资助制度，资助普惠性幼儿园在园家庭经济困难幼儿、孤儿和残疾儿童接受学前教育，确保建档立卡等家庭经济困难学生优先获得资助。				已完成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指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涉及学校	=1 所	20	20	20	
		质量指标	困难学生认证合格率	=100%	20	20	20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困难学生资助标准	=375 元/人	20	20	2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幼儿生活水平	有效提升	30	30	3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总分	100	100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建设内容

项目基本内容：按照《中共陕西省委陕西省人民政府关于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打赢脱贫攻坚战的决定＞的实施意见》（陕发［2015]20号）等有关精准扶贫要求以及《陕西省学生资助专项资金管理办法》（陕财办教［2020]206号）规定，专款专用，足额落实本级应承担的资金，扎实做好预算分解下达工作，并向农村地区、贫困地区和边远地区倾斜。同时，要完善绩效目标管理，做好绩效运行监控和绩效评价，加强监督管理，确保资金安全有效。

（二）项目目标

保障学校正常运转、完成教育教学活动和其他日常工作任务等方面的支出。

2024年专项业务经费（项目）绩效完成表

项目名称	2024年家庭经济困难幼儿资助	
主管部门	子洲县教育和体育局	
资金金额	年度资金总额	0.11
	其中：财政拨款	0.11
	其他资金	

年度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支持各地健全幼儿资助制度，资助普惠性幼儿园在园家庭经济困难幼儿、孤儿和残疾儿童接受学前教育，确保建档立卡等家庭经济困难学生优先获得资助。			已完成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指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涉及学校	=1 所	20	
		质量指标	困难学生认证合格率	=100%	20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困难学生资助标准	=375 元/人	2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幼儿生活水平	有效提升	3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二、项目资金使用及管理情况

（一）项目资金

2024 年家庭经济困难幼儿补助属于财政资金，共计支出 0.1125 万元，全部用于落实家庭经济困难幼儿生活补助，促进教育质量提升，确保学前教育有保障目标实现。

（二）财政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分析

2024 年家庭经济困难幼儿补助资金共计支出 0.1125 万元，已经按照相关资金管理办法，合规合理用于家庭经济困难幼儿生活补助，促进教育质量提升，确保学前教育有保障目标实现。

(三) 资金实际执行、管理情况分析

项目在实施过程中严格执行单位的项目管理制度，资金支付严格遵守资金文件，不存在任何资金的挤占挪用现象。支付过程严格遵守本单位财务审批程序。

（四）项目资金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支付日期	资金性质	用途	支付金额（万元）
2024.5	一般公共预算	家庭经济困难幼儿补助	0.1125

合计	0.1125

三、项目评价及绩效分析

（一）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及绩效结果分析

2024年家庭经济困难幼儿补助资金项目绩效自评得100分，等级为“优”。

（二）项目资金调整情况

2024年家庭经济困难幼儿补助资金共计支出0.1125万元

（三）项目管理情况

项目在实施过程中严格按照单位工作方案要求，有步骤有分工有序开展进行。

四、存在问题与改进措施

（一）存在问题：

无

（二）改进措施：

无

五、自评小组

姓名	职称/职务	单位	签字
苗烩明	校长	子洲县电市镇中心幼儿园	苗烩明
高艳梅	工会主席	子洲县电市镇中心幼儿园	高艳梅
马小云	会计	子洲县电市镇中心幼儿园	马小云
项目单位（中介机构）负责人（签字并盖章）： 苗烩明 2025 年 2 月 26 日			

子洲县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评价项目类型：项目实施过程评价　　项目完成结果评价√

自评项目名称：2024年学期乡村教师生活补助

自评项目单位：子洲县电市镇中心幼儿园

项目主管部门：子洲县教育和体育局

项目单位法人代码：12610831305500137P

评价工作组负责人：苗烩明　　（签章）

联系人：马小云

联系电话：19929625336

评价时间：2025年2月26日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table>
<tr><td>项目名称</td><td colspan="9">2024 年学期乡村教师生活补助</td></tr>
<tr><td>主管部门及代码</td><td colspan="4">子洲县教育和体育局</td><td>实施单位</td><td colspan="3">子洲县电市镇中心幼儿园</td></tr>
<tr><td rowspan="4">项目资金（万元）</td><td></td><td>年初预算数</td><td>全年执行数</td><td>全年执行率</td><td>分值</td><td>执行率</td><td>得分</td></tr>
<tr><td>年度资金总额</td><td>3.12</td><td>3.12</td><td>100.00</td><td>10</td><td>100.00</td><td>10</td></tr>
<tr><td>其中：财政拨款</td><td>3.12</td><td>3.12</td><td>100.00</td><td>-</td><td>100.00</td><td></td></tr>
<tr><td>其他资金</td><td></td><td></td><td>0.00</td><td>-</td><td>0.00</td><td></td></tr>
<tr><td rowspan="2">年度总体目标</td><td colspan="5">预期目标</td><td colspan="3">实际完成情况</td></tr>
<tr><td colspan="5">为加强农村教师队伍建设，提高农村教育质量，促进义务教育均衡发展。</td><td colspan="3">已完成</td></tr>
<tr><td rowspan="11">绩效指标</td><td>一级指标</td><td>二级指标</td><td colspan="2">三级指标</td><td>年度指标值</td><td>实际完成指</td><td>分值</td><td>得分</td><td>未完成原因分析</td></tr>
<tr><td rowspan="4">产出指标</td><td>数量指标</td><td colspan="2">涉及学校</td><td>1 所</td><td>12.5</td><td>12.5</td><td>12.5</td><td></td></tr>
<tr><td>质量指标</td><td colspan="2">上级拨付及支付到人</td><td>=100%</td><td>12.5</td><td>12.5</td><td>12.5</td><td></td></tr>
<tr><td>时效指标</td><td colspan="2">完成时限</td><td>2024 年</td><td>12.5</td><td>12.5</td><td>12.5</td><td></td></tr>
<tr><td>成本指标</td><td colspan="2">成本资金</td><td>3.12 万元</td><td>12.5</td><td>12.5</td><td>12.5</td><td></td></tr>
<tr><td rowspan="4">效益指标</td><td>经济效益指标</td><td colspan="2"></td><td></td><td></td><td></td><td></td><td></td></tr>
<tr><td>社会效益指标</td><td colspan="2">提高教师生活水平</td><td>有效提升</td><td>15</td><td>15</td><td>15</td><td></td></tr>
<tr><td>生态效益指标</td><td colspan="2"></td><td></td><td></td><td></td><td></td><td></td></tr>
<tr><td>可持续影响指标</td><td colspan="2">影响年限</td><td>2024 年</td><td>15</td><td>15</td><td>15</td><td></td></tr>
<tr><td>满意度指标</td><td>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td><td colspan="2">教师满意度</td><td>>=96%</td><td>10</td><td>10</td><td>10</td><td></td></tr>
</table>

	总分	100	100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建设内容

项目基本内容：乡村教师生活补助是针对乡村学校专门设立的补助政策，是党和国家对乡村教育的重视，对乡村教师的关心。

（二）项目目标

为加强农村教师队伍建设，提高农村教育质量，促进义务教育均衡发展。

2024年专项业务经费（项目）绩效完成表

<table>
<tr><td colspan="2">项目名称</td><td colspan="5">2024年学期乡村教师生活补助</td></tr>
<tr><td colspan="2">主管部门</td><td colspan="5">子洲县教育和体育局</td></tr>
<tr><td colspan="2" rowspan="3">资金金额</td><td colspan="2">年度资金总额</td><td colspan="3">3.12</td></tr>
<tr><td colspan="2">其中：财政拨款</td><td colspan="3">3.12</td></tr>
<tr><td colspan="2">其他资金</td><td colspan="3"></td></tr>
<tr><td colspan="2" rowspan="2">年度目标</td><td colspan="4">年初设定目标</td><td>全年实际完成情况</td></tr>
<tr><td colspan="4">为加强农村教师队伍建设，提高农村教育质量，促进义务教育均衡发展。</td><td>已完成</td></tr>
<tr><td rowspan="3">年度绩效指标</td><td>一级指标</td><td>二级指标</td><td>三级指标</td><td>年度指标值</td><td>实际完成指</td><td>未完成原因分析</td></tr>
<tr><td rowspan="2">产出指标</td><td>数量指标</td><td>涉及学校</td><td>1所</td><td>12.5</td><td></td></tr>
<tr><td>质量指标</td><td>上级拨付及支付到人</td><td>=100%</td><td>12.5</td><td></td></tr>
</table>

		时效指标	完成时限	2024 年	12.5	
		成本指标	成本资金	3.12 万元	12.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教师生活水平	有效提升	15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影响年限	2024 年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教师满意度	>=96%	10	

二、项目资金使用及管理情况

（一）项目资金

乡村教师生活补助项目资金属于财政资金，共计支出3.12万元，全部用于改善乡村教师生活水平。

（二）财政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分析

乡村教师生活补助项目资金属于财政资金，共计支出3.12万元，全部合理用于提高乡村教师生活水平。

(三) 资金实际执行、管理情况分析

乡村教师生活补助项目资金属于财政资金，共计支出3.12万元，全部合理用于提高乡村教师生活水平。

（四）项目资金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支付日期	资金性质	用途	支付金额（万元）
2024.12	财政拨款	为加强农村教师队伍建设，提高农村教育质量，促进义务教育均衡发展。	3.12

合计	3.12

三、项目评价及绩效分析

（一）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及绩效结果分析

乡村教师生活补助项目绩效自评得98分，等级为“优”。

（二）项目资金调整情况

无调整

（三）项目管理情况

乡村教师生活补助项目资金属于财政资金,共计支出3.12万元,全部合理用于提高乡村教师生活水平。

四、存在问题与改进措施

（一）存在问题：

无

（二）改进措施：

无

五、自评小组

姓名	职称/职务	单位	签字
苗烩明	校长	子洲县电市镇中心幼儿园	苗烩明
高艳梅	工会主席	子洲县电市镇中心幼儿园	高艳梅
马小云	会计	子洲县电市镇中心幼儿园	马小云

项目单位（中介机构）负责人（签字并盖章）：

苗烩明

2025 年 2 月 26 日

子洲县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评价项目类型：项目实施过程评价　　项目完成结果评价√

自评项目名称：2024年学前教育公用经费

自评项目单位：子洲县电市镇中心幼儿园

项目主管部门：子洲县教育和体育局

项目单位法人代码：12610831305500137P

评价工作组负责人：苗烩明　（签章）

联系人：马小云

联系电话：19929625336

评价时间：2025年2月26日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2024年学前教育公用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子洲县教育和体育局			实施单位	子洲县电市镇中心幼儿园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全年执行率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7.42	7.42	100.00	10	100.00	10
	其中：财政拨款	7.42	7.42	100.00	-	100.00	
	其他资金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学校正常运转、完成教育教学活动和其他日常工作任务等方面的支出。				已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指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学生人数	全覆盖	12.5	12.5	12.5	
		质量指标	适龄入学率	=100%	12.5	12.5	12.5	
		时效指标	时间	2024年	12.5	12.5	12.5	
		成本指标	学前公用经费标准	=1500元/人/年	12.5	12.5	12.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政策知晓率	=100%	15	15	15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学前教育学生受助年限	3年	15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学前教育家长满意程度	>=97%	10	10	10	

	总分	100	100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建设内容

项目基本内容：学前教育公用经费补助范围为达到《陕西省幼儿园基本办园标准（试行）》（陕教发[2011]35号）规定条件的各类幼儿园。补助资金主要用于幼儿园教学与管理、日常办公、文体活动、教师培训、水电、取暖、交通差旅、邮电、玩教图书资料等购置、房屋、建筑物、仪器设备的日常维修保护等，不得用于人员支出、基本建设投资及偿还等其他支出。

（二）项目目标

保障学校正常运转、完成教育教学活动和其他日常工作任务等方面的支出。

2024年专项业务经费（项目）绩效完成表

项目名称	2024年学前教育公用经费		
主管部门	子洲县教育和体育局		
资金金额	年度资金总额	7.42	
	其中：财政拨款	7.42	
	其他资金		
年度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学校正常运转、完成教育教学活动和其他日常工作任务等方面的支出。		已完成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指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学生人数	全覆盖	12.5	
		质量指标	适龄入学率	=100%	12.5	
		时效指标	时间	2024 年	12.5	
		成本指标	学前公用经费标准	=1500 元/人/年	12.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政策知晓率	=100%	15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学前教育学生受助年限	3 年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学前教育家长满意程度	>=97%	10	

二、项目资金使用及管理情况

（一）项目资金

学前教育资金属于财政资金，共计支出7.42万元，全部用于学校办学。

（二）财政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分析

学前教育经费项目共计7.42万元,已经按照相关资金管理办法，合规合理用于学校正常运转。

(三) 资金实际执行、管理情况分析

学前教育经费项目共计7.42万元,已经按照相关资金管理办法，合规合理用于学校正常运转。

（四）项目资金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支付日期	资金性质	用途	支付金额（万元）
2024.12	财政拨款	保障学校正常运转、完成教育教学活动和其他日常工作任务等方面的支出。	7.42

合计	7.42

三、项目评价及绩效分析

（一）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及绩效结果分析

学前公用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100分，等级为“优”。

（二）项目资金调整情况

无调整

（三）项目管理情况

学前教育经费项目共计7.42万元,已经按照相关资金管理办法，合规合理用于学校正常运转。

四、存在问题与改进措施

（一）存在问题：

无

（二）改进措施：

无

五、自评小组

姓名	职称/职务	单位	签字
苗烩明	校长	子洲县电市镇中心幼儿园	苗烩明
高艳梅	工会主席	子洲县电市镇中心幼儿园	高艳梅
马小云	会计	子洲县电市镇中心幼儿园	马小云
项目单位（中介机构）负责人（签字并盖章）： 苗烩明 2025 年 02 月 26 日			

子洲县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评价项目类型：项目实施过程评价　　项目完成结果评价√

自评项目名称：2024年学前教育公用经费1

自评项目单位：子洲县电市镇中心幼儿园

项目主管部门：子洲县教育和体育局

项目单位法人代码：12610831305500137P

评价工作组负责人：苗烩明　　（签章）

联系人：马小云

联系电话：19929625336

评价时间：2025年2月26日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table>
<tr><td>项目名称</td><td colspan="10">2024 年学前教育公用经费 1</td></tr>
<tr><td>主管部门及代码</td><td colspan="4">子洲县教育和体育局</td><td>实施单位</td><td colspan="4">子洲县电市镇中心幼儿园</td></tr>
<tr><td rowspan="4">项目资金（万元）</td><td></td><td>年初预算数</td><td>全年执行数</td><td>全年执行率</td><td colspan="2">分值</td><td>执行率</td><td>得分</td></tr>
<tr><td>年度资金总额</td><td>7.42</td><td>7.42</td><td>100.13</td><td colspan="2">10</td><td>100.13</td><td>10</td></tr>
<tr><td>其中：财政拨款</td><td>7.42</td><td>7.42</td><td>100.13</td><td colspan="2">-</td><td>100.13</td><td></td></tr>
<tr><td>其他资金</td><td></td><td></td><td>0.00</td><td colspan="2">-</td><td>0.00</td><td></td></tr>
<tr><td rowspan="2">年度总体目标</td><td colspan="5">预期目标</td><td colspan="4">实际完成情况</td></tr>
<tr><td colspan="5">保障幼儿园运转正常，促进教育质量提升，补助资金主要用于幼儿园教学与管理、日常办公、文体活动、教师培训、水电、取暖、交通差旅、邮电、玩教图书资料等购置、房屋、建筑物、仪器设备的日常维修保护等，不得用于人员支出、基本建设投资及偿还等其他支出</td><td colspan="4">已完成。</td></tr>
<tr><td rowspan="11">绩效指标</td><td>一级指标</td><td>二级指标</td><td>三级指标</td><td>年度指标值</td><td>实际完成指</td><td>分值</td><td>得分</td><td>未完成原因分析</td></tr>
<tr><td rowspan="4">产出指标</td><td>数量指标</td><td>学前教育阶段免费学生人数</td><td>全覆盖</td><td>12.5</td><td>12.5</td><td>12.5</td><td></td></tr>
<tr><td>质量指标</td><td>适龄入学率</td><td>=100%</td><td>12.5</td><td>12.5</td><td>12.5</td><td></td></tr>
<tr><td>时效指标</td><td>时间</td><td>2024 年</td><td>12.5</td><td>12.5</td><td>12.5</td><td></td></tr>
<tr><td>成本指标</td><td>学前教育阶段公用经费标准</td><td>1500 元/人/年</td><td>12.5</td><td>12.5</td><td>12.5</td><td></td></tr>
<tr><td rowspan="4">效益指标</td><td>经济效益指标</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r>
<tr><td>社会效益指标</td><td>政策知晓率</td><td>=100%</td><td>15</td><td>15</td><td>15</td><td></td></tr>
<tr><td>生态效益指标</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r>
<tr><td>可持续影响指标</td><td>学前教育受助年限</td><td>3 年</td><td>15</td><td>15</td><td>15</td><td></td></tr>
<tr><td>满意度指标</td><td>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td><td>学前教育学生家长满意度</td><td>>=98%</td><td>10</td><td>10</td><td>10</td><td></td></tr>
</table>

	总分	100	100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建设内容

项目基本内容：学前教育公用经费补助范围为达到《陕西省幼儿园基本办园标准（试行）》（陕教发[2011]35号）规定条件的各类幼儿园。补助资金主要用于幼儿园教学与管理、日常办公、文体活动、教师培训、水电、取暖、交通差旅、邮电、玩教图书资料等购置、房屋、建筑物、仪器设备的日常维修保护等，不得用于人员支出、基本建设投资及偿还等其他支出。

（二）项目目标

2024年专项业务经费（项目）绩效完成表

项目名称	2024年学前教育公用经费1		
主管部门	子洲县教育和体育局		
资金金额	年度资金总额	7.42	
	其中：财政拨款	7.42	
	其他资金		
年度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幼儿园运转正常，促进教育质量提升，补助资金主要用于幼儿园教学与管理、日常办公、文体活动、教师培训、水电、取暖、交通差旅、邮电、玩		已完成。

		教图书资料等购置、房屋、建筑物、仪器设备的日常维修保护等，不得用于人员支出、基本建设投资及偿还等其他支出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指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学前教育阶段免费学生人数	全覆盖	12.5	
		质量指标	适龄入学率	=100%	12.5	
		时效指标	时间	2024 年	12.5	
		成本指标	学前教育阶段公用经费标准	1500 元/人/年	12.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政策知晓率	=100%	15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学前教育受助年限	3 年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学前教育学生家长满意度	>=98%	10	

二、项目资金使用及管理情况

（一）项目资金

学前教育资金属于财政资金，共计支出7.42万元，全部用于学校办学。

（二）财政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分析

学前教育经费项目共计7.42万元,已经按照相关资金管理办法，合规合理用于学校正常运转。

(三) 资金实际执行、管理情况分析

学前教育经费项目共计7.42万元,已经按照相关资金管理办法，合规合理用于学校正常运转。

（四）项目资金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支付日期	资金性质	用途	支付金额（万元）
2024.12	财政拨款	保障学校正常运转、完成教育教学活动和其他日常工作任务等方面的支出。	7.42

合计	7.42

三、项目评价及绩效分析

（一）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及绩效结果分析

学前公用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100分，等级为“优”。

（二）项目资金调整情况

无调整

（三）项目管理情况

学前教育经费项目共计7.42万元,已经按照相关资金管理办法，合规合理用于学校正常运转。

四、存在问题与改进措施

（一）存在问题：

无

（二）改进措施：

无

五、自评小组

姓名	职称/职务	单位	签字
苗烩明	校长	子洲县电市镇中心幼儿园	
高艳梅	工会主席	子洲县电市镇中心幼儿园	
马小云	会计	子洲县电市镇中心幼儿园	
项目单位（中介机构）负责人（签字并盖章）： 2025 年 02 月 26 日			

子洲县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评价项目类型：项目实施过程评价　　项目完成结果评价√

自评项目名称：曾民办代课人员一次性补助

自评项目单位：子洲县电市镇中心幼儿园

项目主管部门：子洲县教育和体育局

项目单位法人代码：12610831305500137P

评价工作组负责人：苗烩明　　（签章）

联系人：马小云

联系电话：19929625336

评价时间：2025 年 2 月 26 日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曾民办代课人员一次性补助						
主管部门及代码	子洲县教育和体育局			实施单位	子洲县电市镇中心幼儿园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全年执行率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6	0.6	100.00	10	100.00	10
	其中：财政拨款	0.6	0.6	100.00	-	100.00	
	其他资金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曾民办代课人员一次性补助，提高生活水平				已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指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涉及人数	1 人	25	25	25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完成时限	2024 年	25	25	25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政策知晓率	=100%	15	15	15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民办教师生活水平	有效提高	15	15	15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曾民办教师满意程度	满意	10	10	10	

	总分	100	100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建设内容

项目基本内容：曾民办代课人员一次性补助

（二）项目目标

提高民办教师生活水平

2024 年专项业务经费（项目）绩效完成表

项目名称		曾民办代课人员一次性补助				
主管部门		子洲县教育和体育局				
资金金额		年度资金总额	0.6			
		其中：财政拨款	0.6			
		其他资金				
年度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曾民办代课人员一次性补助，提高生活水平			已完成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指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涉及人数	1 人	25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完成时限	2024 年	25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政策知晓率	=100%	15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民办教师生活水平	有效提高	15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曾民办教师满意程度	满意	10	

二、项目资金使用及管理情况

（一）项目资金

资金属于财政资金，共计支出0.6万元，全部用于民教。

（二）财政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分析

资金属于财政资金，合理合规全部用于民教。

(三) 资金实际执行、管理情况分析

资金属于财政资金，合理合规全部用于民教。

（四）项目资金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支付日期	资金性质	用途	支付金额（万元）
2024.12	财政拨款	提高民办教师生活水平	0.6

合计	0.6

三、项目评价及绩效分析

（一）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及绩效结果分析

项目绩效自评得100分，等级为“优”。

（二）项目资金调整情况

无调整

（三）项目管理情况

资金属于财政资金，合理合规全部用于民教。

四、存在问题与改进措施

（一）存在问题：

资金完全用于民教。

（二）改进措施：

按时发放民教补助。

五、自评小组

姓名	职称/职务	单位	签字
苗烩明	校长	子洲县电市镇中心幼儿园	苗烩明
高艳梅	工会主席	子洲县电市镇中心幼儿园	高艳梅
马小云	会计	子洲县电市镇中心幼儿园	马小云

项目单位（中介机构）负责人（签字并盖章）：

苗烩明

2025 年 02 月 26 日

子洲县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评价项目类型：项目实施过程评价　　项目完成结果评价√

自评项目名称：工会经费（留用部分）

自评项目单位：子洲县电市镇中心幼儿园

项目主管部门：子洲县教育和体育局

项目单位法人代码：12610831305500137P

评价工作组负责人：苗烩明　　（签章）

联系人：马小云

联系电话：19929625336

评价时间：2025 年 2 月 26 日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工会经费（留用部分）						
主管部门及代码	子洲县教育和体育局			实施单位	子洲县电市镇中心幼儿园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全年执行率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65	0.65	100.00	10	100.00	10
	其中：财政拨款	0.65	0.65	100.00	-	100.00	
	其他资金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改善职工生活状况				已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指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购买慰问品数量	≥13 份	12.5	12.5	12.5	
		质量指标	慰问品质量合格率	≥100%	12.5	12.5	12.5	
		时效指标	慰问活动完成时间	=2024 年 12 月底	12.5	12.5	12.5	
		成本指标	慰问品购置成本	=6500 元	12.5	12.5	12.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职工生活状况	改善	30	30	3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职工满意度	≥95%	12	10	10	

	总分	100	100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建设内容

项目基本内容：工会经费（留用部分）

（二）项目目标

开展工会活动，提高教师工作积极性。

2024 年专项业务经费（项目）绩效完成表

项目名称		工会经费（留用部分）				
主管部门		子洲县教育和体育局				
资金金额		年度资金总额	0.65			
		其中：财政拨款	0.65			
		其他资金				
年度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改善职工生活状况			已完成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指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购买慰问品数量	≥13 份	12.5	
		质量指标	慰问品质量合格率	≥100%	12.5	
		时效指标	慰问活动完成时间	=2024 年 12 月底	12.5	
		成本指标	慰问品购置成本	=6500 元	12.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职工生活状况	改善	3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职工满意度	≥95%	12	

二、项目资金使用及管理情况

（一）项目资金

工会资金属于财政资金，共计支出0.65万元，全部用于丰富教职工课余生活及节日福利。

（二）财政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分析

工会资金属于财政资金，共计支出0.65万元，已经按照相关资金管理办法，合规合理用于改善教职工生活。

(三) 资金实际执行、管理情况分析

工会资金属于财政资金，共计支出0.65万元，已经按照相关资金管理办法，合规合理用于改善教职工生活。

（四）项目资金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支付日期	资金性质	用途	支付金额（万元）
2024.11	财政拨款	开展工会活动,提高教师工作积极性。	0.65

合计	0.65

三、项目评价及绩效分析

（一）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及绩效结果分析

项目绩效自评得100分，等级为“优”。

（二）项目资金调整情况

无调整

（三）项目管理情况

工会资金属于财政资金，共计支出0.65万元，已经按照相关资金管理办法，合规合理用于改善教职工生活。

四、存在问题与改进措施

（一）存在问题：

开展活动形式单一。

（二）改进措施：

采用多种形式丰富教师课余生活。

五、自评小组

姓名	职称/职务	单位	签字
苗烩明	校长	子洲县电市镇中心幼儿园	
高艳梅	工会主席	子洲县电市镇中心幼儿园	
马小云	会计	子洲县电市镇中心幼儿园	
项目单位（中介机构）负责人（签字并盖章）： 2025 年 02 月 26 日			

子洲县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评价项目类型：项目实施过程评价　　项目完成结果评价√

自评项目名称：工会经费（上解部分）

自评项目单位：子洲县电市镇中心幼儿园

项目主管部门：子洲县教育和体育局

项目单位法人代码：12610831305500137P

评价工作组负责人：苗烩明　　（签章）

联系人：马小云

联系电话：19929625336

评价时间：2025 年 2 月 26 日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工会经费（上解部分）						
主管部门及代码	子洲县教育和体育局			实施单位	子洲县电市镇中心幼儿园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全年执行率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43	0.43	100.00	10	100.00	10
	其中：财政拨款	0.43	0.43	100.00	-	100.00	
	其他资金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此项目为工会经费（上解部分）及时足额将工会经费上解至上级工会组织，有效展开工会活动				已完成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指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上解次数	1	12.5	12.5	12.5	
		质量指标	上解资金到位率	1	12.5	12.5	12.5	
		时效指标	上解资金及时率	100%	12.5	12.5	12.5	
		成本指标	上解资金金额	=0.43	12.5	12.5	12.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干部生活质量提升情况	提升	15	15	15	
			干群关系融洽度提升情况	较上年度明显提升	15	15	15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对象满意度	≥95%	10	10	10	

	总分	100	100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建设内容

项目基本内容：开展工会活动，提高教师工作积极性

（二）项目目标

开展工会活动，提高教师工作积极性。

2024 年专项业务经费（项目）绩效完成表

项目名称		工会经费（上解部分）				
主管部门		子洲县教育和体育局				
资金金额		年度资金总额	0.43			
		其中：财政拨款	0.43			
		其他资金				
年度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此项目为工会经费（上解部分）及时足额将工会经费上解至上级工会组织，有效展开工会活动			已完成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指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上解次数	1	12.5	
		质量指标	上解资金到位率	1	12.5	
		时效指标	上解资金及时率	100%	12.5	
		成本指标	上解资金金额	=0.43	12.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干部生活质量提升情况	提升	15	
			干群关系融洽度提升情况	较上年度明显提升	15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对象满意度	≥95%	10	

二、项目资金使用及管理情况

（一）项目资金

工会资金属于财政资金，共计支出0.43万元，全部用于丰富教职工课余生活及节日福利。

（二）财政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分析

工会资金属于财政资金，共计支出0.43万元，已经按照相关资金管理办法，合规合理用于改善教职工生活。

(三) 资金实际执行、管理情况分析

工会资金属于财政资金，共计支出0.43万元，已经按照相关资金管理办法，合规合理用于改善教职工生活。

（四）项目资金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支付日期	资金性质	用途	支付金额（万元）
2024.11	财政拨款	开展工会活动,提高教师工作积极性。	0.43

合计	0.43

三、项目评价及绩效分析

（一）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及绩效结果分析

补助项目绩效自评得100分，等级为“优”。

（二）项目资金调整情况

无调整

（三）项目管理情况

工会资金属于财政资金，共计支出0.43万元，已经按照相关资金管理办法，合规合理用于改善教职工生活。

四、存在问题与改进措施

（一）存在问题：

开展活动形式单一。

（二）改进措施：

采用多种形式丰富教师课余生活。

五、自评小组

姓名	职称/职务	单位	签字
苗烩明	校长	子洲县电市镇中心幼儿园	苗烩明
高艳梅	工会主席	子洲县电市镇中心幼儿园	高艳梅
马小云	会计	子洲县电市镇中心幼儿园	马小云
项目单位（中介机构）负责人（签字并盖章）： 苗烩明 2025 年 02 月 26 日			

子洲县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评价项目类型：项目实施过程评价　　项目完成结果评价√

自评项目名称：日常公用经费

自评项目单位：子洲县电市镇中心幼儿园

项目主管部门：子洲县教育和体育局

项目单位法人代码：12610831305500137P

评价工作组负责人：苗烩明（签章）

联系人：马小云

联系电话：19929625336

评价时间：2025 年 2 月 26 日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table>
<tr><td>项目名称</td><td colspan="8">日常公用经费</td></tr>
<tr><td>主管部门及代码</td><td colspan="3">子洲县教育和体育局</td><td>实施单位</td><td colspan="4">子洲县电市镇中心幼儿园</td></tr>
<tr><td rowspan="4">项目资金（万元）</td><td></td><td>年初预算数</td><td>全年执行数</td><td>全年执行率</td><td>分值</td><td>执行率</td><td colspan="2">得分</td></tr>
<tr><td>年度资金总额</td><td>0.52</td><td>0.52</td><td>100.00</td><td>10</td><td>100.00</td><td colspan="2">10</td></tr>
<tr><td>其中：财政拨款</td><td>0.52</td><td>0.52</td><td>100.00</td><td>-</td><td>100.00</td><td colspan="2"></td></tr>
<tr><td>其他资金</td><td></td><td></td><td>0.00</td><td>-</td><td>0.00</td><td colspan="2"></td></tr>
<tr><td rowspan="2">年度总体目标</td><td colspan="5">预期目标</td><td colspan="4">实际完成情况</td></tr>
<tr><td colspan="5">保障幼儿园运转正常，促进教育质量提升，补助资金主要用于幼儿园教学与管理、日常办公、文体活动、教师培训、水电、取暖、交通差旅、邮电、玩教图书资料等购置、房屋、建筑物、仪器设备的日常维修保护等，不得用于人员支出、基本建设投资及偿还等其他支出</td><td colspan="4">已完成</td></tr>
<tr><td rowspan="11">绩效指标</td><td>一级指标</td><td>二级指标</td><td>三级指标</td><td>年度指标值</td><td>实际完成指</td><td>分值</td><td>得分</td><td>未完成原因分析</td></tr>
<tr><td rowspan="4">产出指标</td><td>数量指标</td><td>学前教育阶段免费学生人数</td><td>全覆盖</td><td>16.68</td><td>16.68</td><td>16.68</td><td></td></tr>
<tr><td>质量指标</td><td>适龄入学率</td><td>=100%</td><td>16.66</td><td>16.66</td><td>16.66</td><td></td></tr>
<tr><td>时效指标</td><td>时间</td><td>2024 年</td><td>16.66</td><td>16.66</td><td>16.66</td><td></td></tr>
<tr><td>成本指标</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r>
<tr><td rowspan="4">效益指标</td><td>经济效益指标</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r>
<tr><td>社会效益指标</td><td>政策知晓率</td><td>=100%</td><td>15</td><td>15</td><td>15</td><td></td></tr>
<tr><td>生态效益指标</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r>
<tr><td>可持续影响指标</td><td>学前教育学生受限年限</td><td>3 年</td><td>15</td><td>15</td><td>15</td><td></td></tr>
<tr><td>满意度指标</td><td>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td><td>学前教育家长满意度</td><td>>=99%</td><td>10</td><td>10</td><td>10</td><td></td></tr>
</table>

	总分	100	100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建设内容

项目基本内容：保障幼儿园运转正常，促进教育质量提升，

（二）项目目标

保障学校正常运转、完成教育教学活动和其他日常工作任务等方面的支出。

2024年专项业务经费（项目）绩效完成表

<table>
<tr><td colspan="2">项目名称</td><td colspan="5">日常公用经费</td></tr>
<tr><td colspan="2">主管部门</td><td colspan="5">子洲县教育和体育局</td></tr>
<tr><td colspan="2" rowspan="3">资金金额</td><td colspan="2">年度资金总额</td><td colspan="3">0.52</td></tr>
<tr><td colspan="2">其中：财政拨款</td><td colspan="3">0.52</td></tr>
<tr><td colspan="2">其他资金</td><td colspan="3"></td></tr>
<tr><td colspan="2" rowspan="2">年度目标</td><td colspan="3">年初设定目标</td><td colspan="2">全年实际完成情况</td></tr>
<tr><td colspan="3">保障幼儿园运转正常，促进教育质量提升，补助资金主要用于幼儿园教学与管理、日常办公、文体活动、教师培训、水电、取暖、交通差旅、邮电、玩教图书资料等购置、房屋、建筑物、仪器设备的日常维修保护等，不得用于人员支出、基本建设投资及偿还等其他支出</td><td colspan="2">已完成</td></tr>
<tr><td rowspan="3">年度绩效指标</td><td>一级指标</td><td>二级指标</td><td>三级指标</td><td>年度指标值</td><td>实际完成指</td><td>未完成原因分析</td></tr>
<tr><td rowspan="2">产出指标</td><td>数量指标</td><td>学前教育阶段免费学生人数</td><td>全覆盖</td><td>16.68</td><td></td></tr>
<tr><td>质量指标</td><td>适龄入学率</td><td>=100%</td><td>16.66</td><td></td></tr>
</table>

		时效指标	时间	2024 年	16.66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政策知晓率	=100%	15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学前教育学生受限年限	3 年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学前教育家长满意度	>=99%	10	

二、项目资金使用及管理情况

（一）项目资金

公用经费属于财政资金，共计支出0.52万元，全部用于学校办学。

（二）财政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分析

日常公用经费项目共计0.52万元,已经按照相关资金管理办法，合规合理用于学校正常运转。

(三) 资金实际执行、管理情况分析

日常公用经费项目共计0.52万元,已经按照相关资金管理办法，合规合理用于学校正常运转。

（四）项目资金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支付日期	资金性质	用途	支付金额（万元）
2024.12	财政拨款	保障学校正常运转、完成教育教学活动和其他日常工作任务等方面的支出。	0.52

合计	0.52

三、项目评价及绩效分析

（一）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及绩效结果分析

公用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100分，等级为“优”。

（二）项目资金调整情况

无调整

（三）项目管理情况

日常公用经费项目共计0.52万元,已经按照相关资金管理办法，合规合理用于学校正常运转。

四、存在问题与改进措施

（一）存在问题：

资金较少，不能更好的保障学校运转。

（二）改进措施：

增加资金预算，更好地保障学校运转。

五、自评小组

姓名	职称/职务	单位	签字
苗烩明	校长	子洲县电市镇中心幼儿园	苗烩明
高艳梅	工会主席	子洲县电市镇中心幼儿园	高艳梅
马小云	会计	子洲县电市镇中心幼儿园	马小云

项目单位（中介机构）负责人（签字并盖章）：

苗烩明

2025 年 02 月 26 日